



大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0 Octo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第 9 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9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扎克海奥斯先生(塞浦路斯)

目录

议程项目 89：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上午 10 时 2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89：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续）
(A/54/181-185、A/54/73 和 Add. 16; A/54/325)

1. **Osei 先生**(加纳)说，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今年的报告(A/54/325)与其以往各次报告一样，提供了有关以色列政府推行的违背国际公认人权准则的政策给被占领土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带来的灾难的情况。他遗憾地指出，以色列政府的观点在报告中未得到反映，但考虑到特别委员会使用的资料来源的广泛性，报告中提出的各种情况的真实性是不容置疑的。

2. 这一问题与至今尚悬而未决的中东问题的全面解决相关联。加纳再次重申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建立独立主权国家的不可剥夺的权力。巴拉克先生在以色列大选中获胜为在该地区达成和平开辟了新的前景。加纳赞赏这位以色列领导人在就职后迅即做出的恢复与巴勒斯坦人对话的勇敢倡议，同时呼吁双方坚定不移地遵守双方在为达成该地区持久和平的谈判中确立的方针。加纳代表团认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尤其是报告第 258、260 和 264 段中提出的结论和建议弥足珍贵。

3. 特别委员会曾在 1998 年建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与秘书长协商，酌情采取措施建立一个不断交换信息的制度，以便改善被占领土居民的生活条件。此次特委会重申这一建议，对于缓解该地区紧张局势和创造一种有助于建设性对话的气氛具

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此，国际社会有责任对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建立与以色列当局对话程序的努力给予支持。

4. **Wehbe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高度评价了特委会报告(A/54/325)内容，认为该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和公正。该报告再次证明，特委会的活动不仅没有失去其现实意义，相反，在当前条件下，其意义毫无疑问更显重要。所有旨在削弱特委会作用的企图，都应视为试图使仍在继续严重侵犯人权的以色列摆脱警惕的国际社会的批评。以色列无视大会 1968 年 12 月 19 日第 2443 (XXIII) 号决议，仍继续拒绝与特委会合作。这一点并不奇怪，因为正是特委会向国际社会通报了被占领土的真实状况：恐怖活动、驱逐居民、建立居民点以及剥夺土地、水源和其他自然资源。

5. 以色列通过颁布一些法律并采取一些必要的实际措施，在被占领土安置那些来自世界各国的犹太人等办法，以确保吞并被占领土，使其犹太化。以色列无视国际社会舆论，继续对戈兰高地实施犹太化，摧毁城市，破坏农业生产，将叙利亚人驱逐出家园。所有被迫流离的人（其人数已达 13 万）都有权毫无阻碍地返回自己的家园。自以色列 1967 年占领戈兰高地以来，共有 244 个居民点被摧毁。他们仍在继续修建居民点，数量已达 40 个。以色列不顾宣布了“土地换和平”原则的有关决议和决定，仍然占据了戈兰 96% 的土地。有 5 个叙利亚村庄的居民因以色列兴建居民点而失去了水源，便是以色列在被占领土实施侵略性政策的一个例子。应该指出，以色列当局仍拒绝给当地居民发放挖掘新水井的许可证。阿拉伯居民被课之以无力承担的重税，

而以色列军队也在有计划地破坏环境。

6. 有系统地侵犯人权的行为仍在继续,其表现形式包括酷刑、关闭领土、随意拘禁平民、非法逮捕和谋杀阿拉伯人。同样的情况还发生在其他被占领土,比如巴勒斯坦地区,以色列继续实施反对巴勒斯坦人民以及反对其被承认的建立自己主权国家的权利的政策。以色列想要的和平只是符合其自私自利政治目的的和平。以色列以种种维持和平的辩解为借口,继续加快往戈兰地区的移民安置,粗暴违反国际社会的决定。戈兰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必须归还给叙利亚人民。在欧盟 1998 年 8 月 27 日的一项声明中,它曾呼吁以色列停止在戈兰扩大居民点的措施。继续实施这一政策使人对以色列实现真正和平的意愿产生怀疑。如同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法国的代表所强调的那样,兴建居民点违背了国际法,给和平进程造成损害。这一事实显然不是以色列外长在大会一般性辩论中所说的“和平文明”的组成部分。

7. 以色列仍在黎巴嫩南部继续进行自己的非法行动,其中也包括大规模侵犯阿拉伯居民人权的行为。国际社会有权提出疑问:难道进攻、谋杀和迫害当地居民是促进和平进程的因素吗?

8. 叙利亚决心继续在安理会有关决议和“土地换和平”原则基础上致力于实现真正公正的和平。叙利亚呼吁国际社会对以色列施加压力,迫使其回到实际谈判中来并停止其在戈兰、黎巴嫩南部和巴勒斯坦实施的政策。以色列应通过从所有阿拉伯领土完全撤军来证实自己热爱和平的声明,这将被看作是善意的表现。

9. **Najem 先生**(黎巴嫩)说,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对以色列在被占阿拉伯领土的活动作了十分全面

的介绍。以色列自 1967 年起持续占领西岸、加沙地带和叙利亚戈兰高地,自 1978 年起占领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谷地的行动,均伴随着令人发指的违反国际法准则和《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条款的行为,其表现形式包括非法没收财产、拘留平民、酷刑、驱逐、毁坏抗议者住房、关闭学校、封锁道路,以及继续实施兼并和扩大居民点的政策。以色列还继续没收土地,允许新移民在没收土地上兴建住房,实施集体惩罚,以住房兴建时未获得相应许可证为由拆除住房等。

10. 目前,叙利亚戈兰高地上生活着 2 万人,而在 1967 年被占领时,戈兰高地上 244 个居民点共有 11 万人。特别委员会指出了占领当局采取的对阿拉伯居民的专横措施:征收苛刻的捐税,破坏住房的神圣不可侵犯性,不纳税就没收财产,禁止在戈兰高地生活的阿拉伯人挖井,占领水源,企图消灭戈兰高地居民的叙利亚民族特性,通过在学校推行以色列教学大纲和限制接触叙利亚新闻媒体等措施强制实行犹太化。在贝卡谷地西部地区,以色列还在继续破坏《日内瓦公约》条款和安理会 1978 年 3 月 19 日关于立即无条件地从黎巴嫩撤出以色列军队的第 425 (1978) 号决议。

11. 上个月以色列战机对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谷地西部地区实施了 300 多次袭击。南部解放区还经常遭受迫击炮射击,造成 139 人死亡,110 人受伤。来自陆地和海面的炮击还摧毁了 28 所住房,83 座住房、60 所学校和 54 座清真寺被损坏。这再次证明以色列仍在继续实施残酷的镇压政策和践踏国际法的基本准则。在此应着重指出的是以色列军队使用了多种国际法禁止的武器对付黎巴嫩南部居民。更有甚者,在这些侵略行动的同时,以色列还占领海域,

禁止渔民作业养家糊口。

12. 基于上述事实，试问，以色列是否真正保障了自己疆域的安全？以色列应遵守安理会第 425（1978）号决议规定，根据对该决议的本来意义上的理解而非依据以色列占领者的解释，无条件地离开黎巴嫩南部地区。在这方面，他提出疑问，以色列占领军践踏国际法、无视国际社会意志和推翻其决议的行为究竟要到什么时候为止？

13. **Shafi Sami** 先生（孟加拉国）说，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内容十分全面。他指出，以色列没有停止在巴勒斯坦和阿拉伯被占领土上实施兴建居民点、没收土地、封锁、逮捕、拘留、酷型和拒绝提供法律保护手段的政策。这种政策故意违反联合国有关决议和国际协议和条约，包括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在奥斯陆签署的有关“土地换和平”原则的和约。在 **Jabal Abu Ghneim** 和其他被占领土兴建居民点是不受欢迎的，这使人对以色列对和平进程的诚意和忠实产生疑问。

14. 外国占领本身即是对人权的粗暴侵犯。长期的占领只能使局势更趋恶化。在报告所涉期间，以色列继续不断地在被占领土上侵犯人权，使用武力政策镇压反对占领的演讲活动。与此同时，对个人的行为当局进行了大规模的报复，且伴之以精心策划的瓦解被占领土人民尤其是巴勒斯坦人民心的措施，利用各种各样的借口使自己的非法占领永久化。

15. 以色列继续实行经济封锁和集体惩罚政策。以色列经常全面封锁巴勒斯坦领土，以此给西岸和加沙地带以及自治地区和以色列的人员和货物流通制造障碍。根据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于 1995 年签

署的《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临时协议》，西岸和加沙地带应被视为一个领土单位。但以色列没有履行这一协议条件，却干扰贸易和其他领域的基础设施项目的实施，以破坏包括自治地区在内的被占领土的经济。

16. 被占领土的以色列定居点一直是局势紧张之源。由特别委员会报告可以看出，以色列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共兴建了 194 个犹太定居点。仅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移民数量就由 1993 年的 11.64 万人增加到 1998 年的 17.5 万人。令人遗憾的是，以色列不仅没有停止修建居民点并彻底放弃这一计划，反而继续兴建新的居民点，包括在东耶路撒冷的 **Jabal Abu Ghneim** 修建一个定居点。完成在 **Jabal Abu Ghneim** 修建的居民点将使得东耶路撒冷的阿拉伯居民处于犹太定居点的包围之中。从东耶路撒冷的人口组成来看，这将产生严重的后果。

17. 安理会 1998 年 6 月曾讨论过以色列关于扩大耶路撒冷城市边界的决定。国际社会强烈要求以色列放弃实施这一决定，因为类似计划将促使该城本已占多数的犹太居民人数进一步增加。必须指出，以色列的行为可能导致出现爆炸性危险局势，这种危险局势随时可能失去控制，造成巴勒斯坦居民的大量伤亡。

18. 以色列在巴勒斯坦和阿拉伯被占领土包括戈兰实施的没收土地、限制接近水源以及拆除房屋的政策，无论如何也不会促进该地区的和平。孟加拉国代表团坚决谴责以色列在被占领土不断侵犯基本人权的政策，并提醒以色列，根据 1949 年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和其他有关决议，以色列有义务保障其占领区居民的基本人权。

19. 以色列在被占领土和其他阿拉伯领土违反《儿童权利公约》的行为剥夺了孩子们的健康权、教育权、言论和活动自由。学校的学生经常无法去上学，因为他们不得经过犹太定居点，而那里的居民不给巴勒斯坦人过路的权利。孟加拉国人民和政府对于以色列在被占领土的行为深表关注。孟加拉国声明自己完全支持巴勒斯坦阿拉伯兄弟，并认为以色列占领条件下的人民面临的主要问题是恢复他们的人格尊严、私有财产权和决策自由权。发言人呼吁以色列迅速结束对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的占领，与特别委员会充分合作，为特别委员会提供研究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的机会。

20. 孟加拉国完全赞同特别委员会关于保障被占领土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人基本人权的建议，并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努力促使以色列结束对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的占领。

21. **Ba-Isa 先生**（也门）说，以色列至今仍不允许特别委员会成员对被占领土作实地调查访问，以补充有关被占领下人民生活条件的资料。这一事实令人遗憾。现在隐瞒事实真相和实际形势是不可能的，全世界都知道被占阿拉伯领土人民的悲剧和痛苦。无论占领当局如何隐瞒和歪曲事实真相，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却证实了被占领土局势的恶化，尽管其中也谈到了中东和平进程的前景。以色列继续扩大非法居民点，没收土地，控制水源，拆毁房屋，改变人口构成尤其是耶路撒冷的人口构成，使用酷刑和集体惩罚手段。这一切都无助于建立信任，也无助于显示出善意，为谈判及达成最终和平与稳定创造正常的气氛。

22. 尽管在国际舞台上出现了积极的事态发展，但以色列继续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其他阿

拉伯领土上采取非法措施，其表现形式包括侵犯人权、企图改变领土的民族特性、埋设地雷、拒绝家庭团聚、通过严苛法律以确定绝对控制。以色列还在黎巴嫩南部采取类似行动。还应指出，《日内瓦公约》完全适用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联合国安理会和大会各项决议重申了这一点。但是如果不对实际局势进行客观分析和考虑，便无法消除种种误解并取得进展。各国和国际社会必须承担起责任，保证决议得以实施，并对占领当局施加压力，迫使他们履行这些国际文件的规定。否则新的牺牲和痛苦将不可避免。

23. 最后，他强调及时分发文件的重要性，这样才能使代表们阅读这些文件并阐述意见。

24. **Dausa 先生**（古巴）说，对古巴人民和政府而言，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是具有原则性重要意义的事业，这种支持也表现在对其他阿拉伯人民方面，古巴主张无条件地尊重他们一切合法的不可分割的权利。古巴认为，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对于达成中东和平和尊重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具有重要意义。以色列仍然拒绝特别委员会进入被占领土，古巴对此表示遗憾并认为这无疑将给特别委员会的工作造成损失。今年，如同往年一样，特别委员会向大会提交了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人民的最基本权利遭受践踏的证据。其中包括以色列实施兴建居民点、没收土地、关闭领土、残酷对待被拘留者、剥夺在耶路撒冷的居住权的政策以及其他一些事实。古巴代表团再次要求停止这种恣意妄为，保障尊重巴勒斯坦人的所有权利。

25. 如同整个国际社会一样，古巴一直致力于寻求中东问题的解决办法。不彻底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就无法解决中东问题，这是解决中东问题的奠基

石。在此问题上，适用 1949 年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是非常重要的一个方面。安理会多次重申这一《公约》适用于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土，1999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公约缔约国会议讨论了《公约》对巴勒斯坦领土的适用性问题。与会各方不仅重申了《公约》适用的事实，而且指出必须在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遵守《公约》的全部条款。

26. 1991 年的马德里和平会议以及以色列与巴解组织 1993 年签署的《原则声明》，为确立中东和平带来了希望。随后签署的《怀伊河备忘录》使得这一希望重获新生，并在一定时期内使人觉得巴勒斯坦问题的最终解决指日可待。但是在和平之路上产生了无数的阻碍，诸如兴建新的居民点、破坏耶路撒冷的国际地位、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等等，这再次证实以色列当局不愿向前推动中东和平进程。1999 年 9 月 4 日，阿拉法特和以色列总理巴拉克签署了《沙姆沙伊赫备忘录》，再次为推动中东和平进程带来新的希望。但是，古巴代表团关切地注意到，尽管签署了协议，以色列继续在被占领土上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准则。

27. 国际社会希望，以色列这一次不会让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的希望落空。鉴于此，特别委员会无疑应继续自己的工作，直到巴勒斯坦问题得到最终解决，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的权利得到完全实现。在和平还未降临中东时，阿拉伯各民族和巴勒斯坦人民将得到古巴人民的完全支持。

28. **Lamdan** 先生（以色列）说，1968 年通过的特别委员会的最初授权是根据 1967 年六日战争发

生仅一年半之后的情况决定的，它是那个时期的产物。应该提请注意的是：不是以色列策动了那场战争；它并不想夺取领土，使用武力只是实现自己的自卫权。战后，以色列一直徒劳无功地试图与阿拉伯邻国们签署和约，但直到四分之一世纪之后的 1991 年，才在马德里开始了目前的和平进程。

29. 从一开始，特别委员会的授权即带有强烈的反以色列倾向，以至所有那些力求公正的国家都对该授权投反对票或弃权票。此外，无论是在过去还是现在的特别委员会中，其三个成员中都有两个成员至今拒绝与以色列建立外交关系，尽管以色列与联合国将近 90% 的会员国有完全的关系。鉴于 1968 年通过的最初决议的支持的目的不是进行对话，而是搞外交战，故此以色列不与特别委员会合作。

30. 特别委员会总是采取一种极为狭隘的态度，它的各次报告即是明证：从这些报告中未必可以了解到最近 8 年来在中东已出现重要的和平进程，在解决长期的领土冲突中已取得显著进展。特别是，在最新的报告中并没有提到以色列正在 40% 的领土上变更军队部署；最近 3 年来，生活在这些领土上的 98% 的巴勒斯坦人已处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控制之下；这些领土已被开放，超过 10 万以上的巴勒斯坦人每天在以色列工作；下周还将开放一条道路作为西岸与加沙地区之间的“安全通道”；最近以色列还与巴勒斯坦人签署了贸易协议和其他有关协议。报告中也没有提到现在正在释放那些参与进攻无辜以色列公民的巴勒斯坦羁押犯，当然，更没有提到以色列不久前被迫关闭这些领土是因为在大城市出现严重的恐怖主义犯罪活动，这种恐怖主义犯罪活动在《怀伊河备忘录》签署之后仍在继续。

31. 在报告中没有提到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占多

数的百分比，基本符合过去两百多年来的百分比，1948年后戈兰高地即是一个大军营，驻扎了13万叙利亚士兵以及为数不多的德鲁兹人，这些德鲁兹人居住在距本国军队埋设的雷区很近的地方。更为重要的是，报告中没有提及1999年9月4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保证在5个月内尽力制定出最终解决悬而未决问题的原则，以色列总理已保证在明年夏天以前从黎巴嫩撤出以色列军队。最高法院不久前对恐怖分子嫌疑人进行审讯的办法做出决定，而内阁定居点事务委员会也通过决议清除那些在《怀伊河备忘录》签署后建立的非法居民点。

32. 所有这一切均证明，特别委员会没有起任何有益的作用，它的报告也没有促进和平事业。相反，它还干涉那些只能——而且只有在——在冲突各方直接谈判讨论解决的事务。这个委员会从好的方面说是多余的，从坏的方面说，是有害的。它的存在损害了联合国的威信，损害了联合国在阿以冲突问题中的形象。为了中东和平，该委员会应予解散。

33. **Al Hajri** 先生（卡塔尔）说，以色列针对阿拉伯居民的非人道行为，可能使大家认识到以色列违反所有的国际法准则和国际人权公约，包括《日内瓦第四公约》和国际社会的各项决议所构成的危险。不久前召开的《日内瓦第四公约》缔约国会议强调，《公约》条款完全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和其他被占阿拉伯领土，应得到严格遵守。

34. 自和平进程一开始，卡塔尔即支持所有旨在解决中东争端的努力，并谴责所有企图破坏这一进程的行为。遗憾的是，本届以色列政府仍在继续

着妨碍和平事业的行为。这种趋势的延续有可能完全终止和平进程。以色列必须听取国际社会的呼声，停止正在审议的报告中谈到的侵犯巴勒斯坦人权的行。

35. 1999年9月4日在沙姆沙伊赫签署的协议带来了新的希望。在这方面，媒体的一则报道令人十分惊异：以色列通过了给予叙利亚戈兰的移民在那里居住和建设新的定居点特权的新法律。以色列必须记住，继续兴建新移民点的做法只能使谈判失去实际内容，将和平进程推入死胡同。

36. **Fadaifard** 先生（伊朗）说，特别委员会报告(A/54/325)中列举的事实证明，占领国不仅没有遵守自己的承诺，而且还通过实际改变被占领土居民结构力求不断巩固自己的占领制度。这是以色列通过改变被占领土法律地位、居民性质和结构对被占领土实行犹太化的总行动的组成部分。非法的政策和不人道的行为不仅针对被占领土居民，还可能导致4百万巴勒斯坦人地位的永久化，他们生活在难民营那动荡不安的环境中。

37. 被占领土上的生活条件违反了《日内瓦第四公约》，该公约条款适用于所有被占领土。尽管如此，占领国仍然不仅有意地完全无视联合国的各项决议，而且还不顾国际社会的一致舆论。占领国必须承认《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所有被占领土，并完全遵守该《公约》条款。国际社会也应继续关注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全面公正的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就在于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的所有权利，包括所有巴勒斯坦难民和被迫流离者返回其家园，充分地行使他们的自决权利和解放所有被占领土。

38. **Tekaya 先生**（突尼斯）说，突尼斯代表团已注意到特别委员会报告，该报告证实占领国在继续侵犯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的人权。这些做法违背了各项国际文书的精神和文字，包括 1949 年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该报告列举了许多关于以色列在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和叙利亚戈兰实施殖民政策的令人担忧的事实，包括没收土地、兴建居民点、改变耶路撒冷地位等等。此外，以色列当局还继续迫害巴勒斯坦公民。该报告表明，以色列采取的措施对巴勒斯坦和叙利亚人民的生活造成了严重的后果。

39. 突尼斯对于《沙姆沙伊赫备忘录》的签署和《怀伊河协定》的开始实施表示满意。鉴于此，突尼斯重申双方必须履行所有的义务。兴建居民点的措施有违和平的理念。发言人提请注意，和平进程的基础是“土地换和平”原则和尊重协议中作出的各项承诺。他希望，关于耶路撒冷最终地位的谈判能取得圆满成功，巴勒斯坦人民的各项权利尤其是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将得到完全的实现。突尼斯希望能恢复所有各方面的谈判，包括那些暂停了的谈判。以色列必须履行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完全和无条件地从黎巴嫩南部和叙利亚戈兰离开。

40. **Nasser 女士**（巴勒斯坦观察员）在行使自己的答辩权时，提到了以色列代表团的一些评论及其有关缩减特别委员会工作的呼吁。特别委员会被授权调查以色列的政策和做法直到以色列结束占领为止。毫无疑问，占领在继续，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仍继续被粗暴侵犯。所以委员会应继续工作。遗憾的是，和平进程没能终止以色列的占领和犯下的其他破坏行为。这一进程要求的不是国际社会立场的彻底改变，而是以色列自身立场的彻底改变，

包括承认《日内瓦第四公约》的适用性，以及终止所有兴建居民点的工作。一言以蔽之，以色列必须改变自己对国际法准则的态度，只有如此该地区和平才能成为现实。对于以色列伪造有关耶路撒冷的事实不得不深表遗憾。众所周知，以色列多年来对耶路撒冷的政策就是要改变其人口组成以有利于以色列。巴勒斯坦领土，包括耶路撒冷，仍处于占领之下。以色列关于大多数巴勒斯坦人没有生活在占领条件下的说法是不符合事实的，这说明了以色列想建立一种种族歧视制度。这是完全不允许的，必须结束占领。

41. **Mekdal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行使自己的答辩权时说，以色列代表的声明是又一次企图歪曲事实和扰乱联合国的工作。该声明还企图对特别委员会兢兢业业的工作进行造谣中伤。

42. 至于说到叙利亚戈兰，则其人口组成一直是整个叙利亚人口组成的反映。以色列一直声称犹太人进入巴勒斯坦时那里是无人居住的土地，这种说法是不符合事实的。在占领巴勒斯坦后，以色列力求永久占领叙利亚领土。戈兰的叙利亚阿拉伯人不愿失去自己的阿拉伯民族特性，他们拒绝了把他们变成犹太人的企图。此外，以色列代表说到了叙利亚在戈兰的军事存在，但叙利亚完全有权利在自己的领土上部署自己的军队，这一点是与在自己领土以外部署军队的犹太人截然不同的。联合国档案文件说明，1967 年 6 月以前以色列就曾多次对叙利亚进行侵略行动。

43. 叙利亚为中东和平进程打开了大门，并选择和平作为一项战略。但是，以色列利用自己在叙利亚和黎巴嫩实施的政策，阻碍了这一进程。至于说到以色列政府新首脑的声明，则这些声明有违当地的实际局势，媒体的报道也证实这一点。此外，

以色列在黎巴嫩南部的侵略行动日趋频繁。叙利亚认为，以色列用这种方式不会实现它所追求的和平。

44. 最后，以色列代表曾指出特别委员会的各次报告有损联合国的威望。可事实上损害联合国的声誉的并不是特别委员会，而是那些占领别国领土、侵犯人权、实施镇压和恐怖主义政策的国家。叙利亚准备自和平进程被中断的地方继续恢复这一进程，如果以色列真想实现和平，则应做出类似的回应。

45. **Zaki 先生**（埃及）提到了 1967 年战争时期，他指出以色列的说法违背事实真相。真相是以色列策划了这场带有一系列目的的战争。对埃及来说，其目的就是要以土地换和平；就叙利亚而言，就是控制战略军事区域；对东耶路撒冷，就是企图永远掩盖巴勒斯坦问题和兼并英国托管领土。埃及对以色列迫使它提出这一问题表示遗憾，但无论和平进程进展如何，他每年都将重申这一解释。

46. **Najem 先生**（黎巴嫩）说，他的代表团完全信任特别委员会并赞同委员会继续工作。他感到吃惊的是，占领国代表根本不注意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的批评意见。他曾肯定地说以色列没有在加沙、西岸以及东耶路撒冷进行镇压活动。可事实上出现了真正的占领，军队也正在夺取别国的土地。至于黎巴嫩南部，占领军在那里的政策已经出现了变化：现在不再往那里部署军队而代之以每天的空中袭击，对此，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中有详细的通报。所以，黎巴嫩仍处于被占领中，它将采取积极行动，直到其所有土地被归还为止。

47. **Lamdan 先生**（以色列）在行使答辩权时说，委员会的某些成员在自己的发言中忽略了一个

事实：目前，以色列与其他国家一起都是和平进程的参与者。他并不希望开始一场历史性的讨论，但他回顾说，如同叙利亚代表指出的那样，当时在戈兰高地共有 13 万叙利亚军队，其武器都对准以色列。不应忘记，1967 年正是埃及总统纳赛尔要求联合国应急部队在 24 小时内离开西奈半岛。

48. 他认为，在当前条件下，特别委员会已变成了一个时代错误，这是由其授权的单方面特征所决定的。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应该是关注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被遵守的情况，但它却一直只关注以色列侵犯巴勒斯坦人权利，从不关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对遵守人权的态度。根据 1994 年《开罗协定》第 19 条，正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承担了确保 98% 的巴勒斯坦人享有权利的责任。遗憾的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保护人权方面的成就是令人十分起疑的。在其控制的领土内，出现了任意监禁、使用即决审理程序和实际上缺乏言论自由等等现象。最近 3 年来巴勒斯坦监狱中有数十名被拘留者在审讯中死亡。为保持自己的作用，特别委员会也应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侵犯人权的事实予以关注。

49. 特别委员会的活动已失去任何实际意义，因为事实上和平进程的命运将由有关各方在安理会第 242（1967）和第 338（1973）号决议基础上，在直接谈判的框架内予以决定。借此机会，他督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参加这些谈判。执行安理会第 245（1968）号决议存在的问题就仅仅是因为黎巴嫩方面不愿与以色列坐到谈判桌旁。至于“和平文明”，阿拉伯国家和巴勒斯坦当局无权一边在谈判桌旁谈论和平，一边对以色列进行各个级别上的外交战，其中包括在该委员会以及在大会其他委员会范围内的外交战。

50. **Mekdad**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行使答辩权时说，只要以色列无视目前的和平进程而继续进行各种犯罪和破坏活动，他的代表团就不可能在特别委员会工作的范畴内改变其态度。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所列举的事实明显地证明了这一点。不光是特别委员会，还有全世界的媒体都报道了以色列对阿拉伯人的残酷镇压。他指出，在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的发言进行口译时出现了错误以至造成了误解：他并没有说 13 万军人，而说的是 13 万平民。看来，以色列代表不仅不坚持事实，还企图利用这一错误。众所周知，如果不是以色列军队在包括巴勒斯坦在内的阿拉伯领土上采取的行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当时就不会被迫使用军队。

51. 特别委员会知悉所有与当前事态发展有关的事实和情况。不过，一个最重要的情况并没有改变：以色列的占领仍在继续。难道能期望特别委员会指出占领和侵犯人权的行为已停止了吗？看来，只有在这种情况下以色列代表才会赞同特别委员会的结论并赞成委员会继续执行其使命。他再次强调，正是因为叙利亚，和平进程才开始得以推动，整个国际社会非常清楚这一点。叙利亚期待着以色列新的行政当局能完全遵守其在以往的谈判中承担的所有义务。然而，以色列当局却提出了先决条件，阻

碍了和平进程。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再次强调，“和平文明”的概念是与以色列的继续占领、侵略和侵犯人权不相容的。只有当以色列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勒斯坦和黎巴嫩南部领土上离开，中东和平才会来临。

52. **Najem** 先生（黎巴嫩）行使答辩权时说，以色列必须履行自己的义务，不带任何先决条件地离开黎巴嫩南部。尽管以色列发出了和平声明，但它仍继续实施针对黎巴嫩的军事行动，包括空中轰炸和从海上炮击。他在提及以色列军事力量的同时，指出武力绝对不是胜利或取得有利条件的和平的保障。只有严格遵守安理会反映了国际社会意愿的决议，才能保证实现中东的真正持久和平。

53. **Lamdan** 先生（以色列）行使答辩权时说，他认为继续这一争论已不适宜。

54. 主席说，这样委员会便结束了对议程项目 89 的审议。

中午 12 时 55 分散会。